

威海博扬超声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调整，并结合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将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7 月 3 日。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博扬超声，证券代码：830932）自 2020 年 7 月 6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布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博扬超声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